公告编号: 2022-025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包头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包头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 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根据企业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稀土原材料的保障能力,提高公司磁性材料生产能力,满足下游领域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包头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以下简称"项目"),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70,00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291MA13QUCA3Q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以南,曙光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 苏权

注册资本: 陆亿玖仟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18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8月18日至2070年08月17日

经营范围:磁性材料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 咨询、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
- 2、项目实施主体: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
- 4、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拟在金力包头厂区内,新建磁材生产、机加工生产车间等主体建筑以及相应的供电、供水、供气等公辅设施等,新增磁材生产设备、机械加工设备、包装设备等。并在稀土新材料产业基地金力包头表面处理车间,新增表面处理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等,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 12,000 吨高端磁材的生产能力。
 - 5、项目总投资: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70,000.00万元。
 - 6、资金筹措方式:项目资金来源为金力包头公司银行贷款及自筹资金。
 - 7、项目建设期限:本项目建设期2年。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是公司进一步夯实集团化生产能力的重要举措,公司产能将得到进一步补充,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实现公司扩能增效。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逐渐体现,实现各类产品的定线生产,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提高材料利用率,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五、存在的风险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将涉及到相关规划、审批、建设进度的不确定性,涉及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建设方案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项目进展达不到预期的风险。同时可能存在因项目进度、投资成本发生变化或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

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